

發文方式：郵寄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政府 函

臺南市安南區大安街698號

地址：70801台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承辦人：杜建忠
電話：06-3901374

受文者：臺南市第93期海前（二）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98年3月18日

發文字號：南市建公字第0984002949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「臺南市第93期海前（二）自辦市地重劃區內公兒1、公兒2、公兒3配置配電場位置」乙案，本府同意備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貴會98.3.10海前（二）自重字第0980310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臺南市第93期海前（二）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

副本：本府地政處、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台南區營業處、本府建設及產業管理處

市長許添財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處(局)主管決行